

KB 建滔集團有限公司

KINGBOARD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8

中期報告 2024

引領 未來



中期業績

建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二零二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20,415,160	18,719,860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u>(15,827,875)</u>	<u>(14,839,664)</u>
毛利		4,587,285	3,880,19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5	95,535	149,885
分銷支出		(650,544)	(604,492)
行政支出		(1,085,922)	(1,197,27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293,454)	(26,513)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收益		4,930	30,00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減值虧損		(6,279)	(2,28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		(4,857)	-
融資成本	6	(615,259)	(503,055)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41,798	41,94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5,469	45,178
除稅前溢利		2,138,702	1,813,597
所得稅開支	7	<u>(417,239)</u>	<u>(287,102)</u>
本期間溢利		<u>1,721,463</u>	<u>1,526,495</u>
本期間溢利應佔份額：			
本公司持有人		1,506,928	1,389,609
非控股權益		214,535	136,886
		<u>1,721,463</u>	<u>1,526,495</u>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每股盈利	9		
基本		<u>1.360</u>	<u>1.253</u>
攤薄		<u>1.360</u>	<u>1.253</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u>1,721,463</u>	<u>1,526,495</u>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儲備：		
因折算至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u>(692,697)</u>	<u>(1,372,008)</u>
或會於其後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投資重估儲備：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之減值虧損計入損益	<u>6,279</u>	<u>2,283</u>
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u>(32,983)</u>	<u>(326,502)</u>
因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而重新分類至損益	<u>(4,930)</u>	<u>(30,009)</u>
	<u>(31,634)</u>	<u>(354,228)</u>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u>(724,331)</u>	<u>(1,726,236)</u>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u>997,132</u></u>	<u><u>(199,741)</u></u>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應佔份額：		
本公司持有人	<u>815,414</u>	<u>(109,660)</u>
非控股權益	<u>181,718</u>	<u>(90,081)</u>
	<u><u>997,132</u></u>	<u><u>(199,741)</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23,683,116	23,801,78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0,100,539	19,404,999
使用權資產		1,938,652	1,951,478
商譽		2,670,528	2,670,528
無形資產		31,680	34,92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19,860	445,132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2,459,523	2,473,37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		2,521,815	2,219,72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704,792	861,970
委托貸款	11	175,619	181,35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訂金		1,027,277	744,378
遞延稅項資產		3,267	3,068
		55,736,668	54,792,718
流動資產			
存貨		4,012,490	3,775,589
待發展物業		15,525,412	15,419,68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1	8,644,268	7,975,716
應收票據	11	3,823,279	3,247,158
其他財務資產		136	-
應收貸款		716,734	721,59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		7,269,887	8,905,029
可收回稅項		32,274	32,626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0,0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46,772	4,088,322
		44,071,252	44,175,808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2	6,591,325	6,311,534
應付票據	12	595,399	661,797
合約負債		1,649,800	1,668,243
應付股利		480,861	780,607
應繳稅項		1,391,766	1,352,201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9,111,747	8,145,695
租賃負債		2,620	3,044
		<u>19,823,518</u>	<u>18,923,121</u>
流動資產淨值		<u>24,247,734</u>	<u>25,252,68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79,984,402</u>	<u>80,045,40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949,309	831,828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14,075,685	14,776,988
租賃負債		8,515	1,967
		<u>15,033,509</u>	<u>15,610,783</u>
淨資產		<u>64,950,893</u>	<u>64,434,622</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10,831	110,831
儲備		60,046,952	59,630,530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60,157,783	59,741,361
非控股權益		4,793,110	4,693,261
資本總額		<u>64,950,893</u>	<u>64,434,622</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形式 付款儲備 千港元	撥備 千港元	特別 盈餘賬目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資本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10,831	6,619,517	1,911	152,568	779,838	10,594	3,821,596	280,381	(703,801)	(1,461,906)	50,135,642	59,741,361	4,699,261	64,434,622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	1,506,928	1,506,928	1,506,928	214,535	1,721,46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 公平值虧損	-	-	-	-	-	-	-	-	(32,166)	-	-	(32,166)	(817)	(32,983)
因出售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而重新分類至損益	-	-	-	-	-	-	-	-	(4,930)	-	-	(4,930)	-	(4,930)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項下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減虧撥計入損益	-	-	-	-	-	-	-	6,084	-	-	-	6,084	185	6,279
因計算外地匯率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	(660,502)	-	-	(660,502)	(32,195)	(692,697)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	-	-	(31,012)	(660,502)	1,506,928	815,414	181,718	997,132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應付末期股息	-	-	-	-	-	-	-	-	-	(398,992)	(398,992)	(398,992)	-	(398,992)
應支予予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轉至儲備	-	-	-	-	-	-	-	-	-	(84,636)	(84,636)	-	(81,869)	(81,869)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10,831	6,619,517	1,911	152,568	779,838	10,594	3,886,232	280,381	(734,813)	(2,122,408)	51,178,942	60,157,783	4,793,110	64,950,893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形式		特別		物業		投資		小計	非控股權益	資本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10,879	6,630,959	77,300	773,838	10,594	3,377,591	280,381	(315,414)	(870,069)	50,079,395	60,057,655	4,638,176	64,695,831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	1,389,609	1,389,609	136,886	1,526,49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公平值損	-	-	-	-	-	-	-	(317,471)	-	-	(317,471)	(9,031)	(326,502)
因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而重新分類至損益	-	-	-	-	-	-	-	(26,842)	-	-	(26,842)	(3,167)	(30,009)
與聯營及附屬公司之減值虧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減值虧損計入損益	-	-	-	-	-	-	-	2,212	-	-	2,212	71	2,283
因折舊及地盤變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	(1,157,168)	-	(1,157,168)	(214,840)	(1,372,008)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	-	(342,101)	(1,157,168)	1,389,609	(109,660)	(90,081)	(198,741)
因行收購股權而發行新股份	2	434	-	-	-	-	-	-	-	-	346	-	346
購回以註冊為限	(50)	(11,876)	-	-	-	-	-	-	-	-	(11,926)	-	(11,926)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付未期股息	-	-	-	-	-	-	-	-	-	(831,234)	(831,234)	-	(831,234)
應支予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	-	(163,738)	(163,738)
轉撥至儲備	-	-	-	-	-	311,351	-	-	-	(311,351)	-	-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48)	(11,442)	-	773,838	10,594	3,688,942	280,381	(657,515)	(2,127,237)	50,326,419	59,105,181	4,384,357	63,489,53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17,634)	1,083,326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887,618)	(5,203,44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1,163,702</u>	<u>2,163,766</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41,550)	(1,956,349)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4,088,322</u>	<u>6,693,336</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u>4,046,772</u></u>	<u><u>4,736,987</u></u>

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所產生之附加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

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以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涉及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本中期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要求以集團執行董事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在對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上所定期審閱的有關集團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作為確定經營分部之基準。具體而言，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下，本集團之申報部分分為六個主要經營分部—(i)覆銅面板、(ii)印刷線路板、(iii)化工產品、(iv)物業、(v)投資(主要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的投資收入)及(vi)其他(主要包括服務收入、製造及銷售磁電產品及酒店業務)。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用作分部呈報之計量政策，與其用於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一致。分部業績代表各分部賺取的利潤或虧損但未有包括若干項目(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應佔合營公司業績、融資成本、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及未分配之公司收入及支出)。這是報告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於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措施。

按呈報分部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如下呈列：

	覆銅面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印刷線路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化工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 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額	7,072,430	5,811,301	6,110,552	919,869	289,417	211,591	-	20,415,160
分部間之銷售額	1,810,775	-	404,835	-	-	2,253	(2,217,863)	-
合計	<u>8,883,205</u>	<u>5,811,301</u>	<u>6,515,387</u>	<u>919,869</u>	<u>289,417</u>	<u>213,844</u>	<u>(2,217,863)</u>	<u>20,415,160</u>
業績								
分部業績	<u>1,129,077</u>	<u>806,326</u>	<u>280,956</u>	<u>557,198</u>	<u>(9,986)</u>	<u>1,551</u>		2,765,122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38,733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152,304)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項下應收貸款之 減值虧損								(4,857)
融資成本								(615,259)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41,79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5,469
除稅前溢利								<u>2,138,702</u>

3. 分部資料(續)

	覆銅面板	印刷線路板	化工產品	物業	投資	其他	對銷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額	6,584,513	5,723,718	4,872,580	1,047,360	237,309	254,380	-	18,719,860
分部間之銷售額	1,685,788	-	261,986	-	-	2,593	(1,950,367)	-
合計	<u>8,270,301</u>	<u>5,723,718</u>	<u>5,134,566</u>	<u>1,047,360</u>	<u>237,309</u>	<u>256,973</u>	<u>(1,950,367)</u>	<u>18,719,860</u>
業績								
分部業績	<u>718,816</u>	<u>600,682</u>	<u>170,253</u>	<u>587,373</u>	<u>238,522</u>	<u>(579)</u>		2,315,067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98,307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183,844)
融資成本								(503,055)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41,94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45,178</u>
除稅前溢利								<u>1,813,597</u>

分部間之銷售價格等於成本加公平利潤。

4. 折舊

於報告期間內，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約為956,03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97,029,000港元)。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包括：		
銀行結餘及存款之利息收入	34,914	36,638
委託貸款之利息收入	4,846	6,582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	66,984
政府補助	53,150	35,976
其他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136	-
其他	2,489	3,705
	<u>95,535</u>	<u>149,885</u>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之利息	631,894	514,883
租賃負債利息	100	194
減：在建工程的資本化金額	(6,730)	(5,808)
待發展物業的資本化金額	(10,005)	(6,214)
	<u>615,259</u>	<u>503,055</u>

已資本化之銀行及其他借貸成本包括一般借貸池產生之銀行借貸利息成本，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以合資格資產開支加權平均資本化年利率4.92%(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81%)計算。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稅項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55,920	194,605
中國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	722	22,991
香港利得稅	10,712	7,173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	22,521	25,407
中國預提稅	31,189	45,947
	321,064	296,123
遞延稅項	96,175	(9,021)
	417,239	287,102

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兩個期間於中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在中國國內附屬公司所賺取的利潤所宣派的股息徵收5%至10%的預提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高新技術企業可自其獲官方認可起享有為期三年的15%稅率優惠。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官方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到期日為二零二五年(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或之前。

計提土地增值稅撥備是按有關中國稅法及規則要求而估算。按土地增值金額(根據物業銷售收入扣去指定直接成本)以累進稅率百分之三十至六十基準繳交土地增值稅。指定直接成本界定為土地成本、發展及建築成本，及其他關於房產發展的成本。按照國家稅務總局之官方公告，銷售物業時應暫繳土地增值稅，到房產發展完成後才確認所得收益。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了「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了利得稅兩級制。該法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次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二百萬港元利潤將按8.25%徵稅，而超過二百萬港元的利潤則須按16.5%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固定稅率徵稅。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所涉及的金額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關係。兩個期間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8. 中期股息

董事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40港元(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每股0.16港元及特別中期股息每股0.50港元)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股息單將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八日(星期三)左右寄發。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u>1,506,928</u>	<u>1,389,609</u>
	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08,311,736</u>	1,108,619,692
加上：因優先購股權導致的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之影響	<u>-</u>	<u>4,863</u>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08,311,736</u>	<u>1,108,624,555</u>

本公司的購股權未來可能潛在攤薄基本盈利，但不包括在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因為它們在所呈現本報告期間具有反稀釋作用。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

於報告期間內，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添置約為1,870,28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02,099,000港元)。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及委托貸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8,166,947	7,634,086
減：信貸虧損撥備	(1,007,318)	(1,090,600)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7,159,629	6,543,486
預付供應商款項	200,143	202,419
委托貸款(附註)	192,988	199,287
預付款項及按金	295,619	318,147
可退回增值稅	766,978	713,472
其他應收賬款	204,530	180,257
	8,819,887	8,157,068
減：委托貸款非流動部分(附註)	(175,619)	(181,352)
	8,644,268	7,975,716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賬面總值為7,989,399,000港元，信貸虧損撥備為1,176,760,000港元。

附註：透過中國四家(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家)商業銀行(「放貸代理人」)收若干本集團所發展物業的買家192,98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9,287,000港元)之委托貸款。委托貸款之浮動利率按介乎3.43厘至4.90厘(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3.43厘至4.90厘)之年利率計息，須按月繳交，本金金額須於二零三四年(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三四年)或以前繳交。本集團物業買家已將所涉購買物業質押予放貸代理人。該等物業位於中國昆山。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於報告期間結束起計十二個月後到期款之委托貸款175,61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1,352,000港元)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及委托貸款及應收票據(續)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最長為120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日)，視乎所銷售的產品而定。於報告期間結束為止，貿易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基於發票日期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90日	6,142,824	5,568,742
91-120日	770,465	736,458
121-150日	148,855	145,090
151-180日	24,296	23,904
180日以上	73,189	69,292
	7,159,629	6,543,486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賬齡基於發票日期均為報告期間結束後的90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日)之內。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2,946,309	2,790,530
預提費用	1,398,210	1,305,25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684,129	640,772
其他應付稅項	665,491	673,662
應付增值稅	157,054	147,294
應付土地增值稅	700	572
其他應付賬款	739,432	753,449
	6,591,325	6,311,534

於報告期間結束為止，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90日	2,271,299	2,082,362
91-180日	373,708	369,882
180日以上	301,302	338,286
	2,946,309	2,790,530

本集團與貿易應付賬款有關的應付票據，其中已向相關供應商出具票據以供未來結算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均為報告期間結束後的90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日)之內。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票據中，包括167,01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9,343,000港元)為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優先購股權

(甲) 本公司僱員優先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現存的優先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的目的是向合資格參與者(如下定義)就彼等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及對促進本集團之利益而持續作出之努力提供鼓勵或報酬。

根據有效期為十年之該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對本公司長遠增長及盈利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優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實體(「受投資實體」)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本公司、任何該等附屬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之任何執行董事；(ii)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之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iv)本集團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之任何客戶；(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之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受投資實體之任何已發行證券持有人；及(vi)董事會不時按其表現及／或服務年期而認為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或按其於業內工作經驗、知識及其它相關因素而被視為本集團寶貴資源之任何人士或實體。本公司股份之認購價須為至少相等於本公司股份面值、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授出優先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報平均收市價及本公司股份於要約授出優先購股權日期於聯交所報收市價之最高者。優先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28個營業日內接納，接納時須支付1港元，優先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並通知各承授人之期間內行使，該期間可由接納要約授出優先購股權之日起，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該計劃授出優先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止。

因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所有將予授出之優先購股權(不包括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之條款已失效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批准該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10%。因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所有已授出尚未行使及有待行使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數目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30%。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根據該計劃或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授予各承授人之優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1%，除非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則作別論。

13. 優先購股權(續)

(甲) 本公司僱員優先購股權計劃(續)

期內，該計劃項下之優先購股權數目變動概述如下：

	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四年	於期內		於期內	於二零二四年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授出	於期內行使	註銷/失效	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董事								
張國榮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2,000,000	-	-	-	2,00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2,000,000	-	-	-	2,000,000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彭永耀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2,000,000	-	-	-	2,00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2,000,000	-	-	-	2,000,000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張廣軍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2,000,000	-	-	-	2,00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2,000,000	-	-	-	2,000,000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何燕生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2,000,000	-	-	-	2,00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2,000,000	-	-	-	2,000,000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張家成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2,000,000	-	-	-	2,00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2,000,000	-	-	-	2,000,000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何建芬女士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1,720,000	-	-	-	1,72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1,720,000	-	-	-	1,720,000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陳茂盛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330,000	-	-	-	33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330,000	-	-	-	330,000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張明敏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150,000	-	-	-	15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150,000	-	-	-	150,000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莊堅琪醫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150,000	-	-	-	15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150,000	-	-	-	150,000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陳永棋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150,000	-	-	-	15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150,000	-	-	-	150,000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鍾偉昌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150,000	-	-	-	15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150,000	-	-	-	150,000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小計		25,300,000	-	-	-	25,300,000		

13. 優先購股權(續)

(甲) 本公司僱員優先購股權計劃(續)

	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四年	於期內		於期內	於二零二四年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授出	於期內行使	註銷/失效	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僱員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3,720,000 ^(附註1)	-	-	-	3,72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3,390,000 ^(附註2)	-	-	-	3,390,000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3)
小計		7,110,000	-	-	-	7,110,000		
合計		32,410,000	-	-	-	32,410,000		
於以下日期可予行使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2,410,000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32,410,000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16,040,000份購股權，其中14,160,000份購股權授予董事及／或其聯繫人，1,880,000份授予僱員(不包括任何董事之聯繫人)。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的收市價(即緊接上述授出日期前一日)為21.25港元。上述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75,258,000港元，其中授予董事及／或其聯繫人的購股權應佔66,437,000港元，授予僱員的購股權應佔8,821,000港元。上述各份購股權的公平值相同，為4.692港元。所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歸屬，且所授出購股權並無附帶歸屬期及績效目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依該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該計劃，仍有32,410,000份(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41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不存在超過個別限制授予購股權的參與者。

- (ii) 包括本公司董事何燕生先生之配偶持有之1,840,000份購股權。張偉金女士為本集團僱員，並因與本公司若干執行董事的關係而為董事的聯繫人。除為何燕生先生的配偶外，彼亦為何建芬女士的母親及張國榮先生的妹妹。
- (iii) 包括本公司董事何燕生先生之配偶持有之1,510,000份購股權。

於期內，概無優先購股權根據該計劃失效或被授出或註銷。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計劃授權的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46,405,223份。

13. 優先購股權(續)

(乙)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建滔積層板」)僱員優先購股權計劃

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獲得本公司股東及建滔積層板股東批准，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日獲得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後生效。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的設立目的為在於激勵或獎勵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對提高建滔積層板集團(定義見下文)的利益的貢獻及持續努力。

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有效期為十年。建滔積層板董事會可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可認購建滔積層板股份之優先購股權。合資格參與者為對建滔積層板長遠增長及盈利有貢獻之人士，包括(i)建滔積層板、其任何附屬公司(統稱「建滔積層板集團」)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或其附屬公司持有股權之實體(「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之任何僱員或擬聘用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且包括任何執行董事)、諮詢顧問或顧問；(ii)建滔積層板、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任何向建滔積層板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供應商；(iv)建滔積層板集團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之任何客戶；(v)任何向建滔積層板集團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人士或實體；及(vi)建滔積層板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之任何股東。

任何根據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授出之優先購股權所涉及建滔積層板股份之認購價必須不能低於以下最高價格：(i)建滔積層板股份於優先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之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ii)建滔積層板股份於緊接優先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之平均收市價；及(iii)建滔積層板股份之面值。

參與者可於獲提呈授出優先購股權之日起計28天內，透過支付代價1港元接納優先購股權。優先購股權可於建滔積層板董事釐定及通知各承授人之期間內隨時行使，倘無釐定有關期間，則由優先購股權授出建議獲接納之日開始，並於任何情況下不遲於優先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之日為止，惟須受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之提早終止條文所限。建滔積層板董事可全權酌情向參與者訂定行使所授出之優先購股權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間、任何須予達成之表現目標及任何其他須予達成之條件。

根據建滔積層板計劃及建滔積層板任何其他優先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優先購股權(就此而言不包括按照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及建滔積層板任何其他優先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已失效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建滔積層板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建滔積層板於批准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根據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及建滔積層板任何其他優先購股權計劃所有授出而尚未行使及有待行使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建滔積層板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建滔積層板不時之已發行股本30%。

13. 優先購股權(續)

(乙)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建滔積層板」)僱員優先購股權計劃(續)

期內，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項下之優先購股權數目變動概要如下：

建滔積層板董事	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四年	期內 已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 註銷/失效	於二零二四年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一月一日 的結餘				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張國華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6,000,000	-	-	-	6,0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6,000,000	-	-	-	6,0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張國強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6,000,000	-	-	-	6,0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6,000,000	-	-	-	6,0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張國平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6,000,000	-	-	-	6,0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6,000,000	-	-	-	6,0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林家賢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6,000,000	-	-	-	6,0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6,000,000	-	-	-	6,0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張家豪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2,000,000	-	-	-	2,0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2,000,000	-	-	-	2,0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周培峰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1,000,000	-	-	-	1,0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1,000,000	-	-	-	1,0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葉游望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500,000	-	-	-	5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500,000	-	-	-	5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張魯夫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500,000	-	-	-	5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500,000	-	-	-	5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龔永德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500,000	-	-	-	5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500,000	-	-	-	5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何國鳴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500,000	-	-	-	5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500,000	-	-	-	5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小計		58,000,000	-	-	-	58,000,000		

13. 優先購股權(續)

(乙)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建滔積層板」)僱員優先購股權計劃(續)

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四年	期內 已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二零二四年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於期內 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建滔積層板僱員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7,900,000 ^(附註)	-	-	7,900,000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6,900,000 ^(附註)	-	-	6,900,000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註)
小計		14,800,000	-	-	14,800,000	
合計		72,800,000	-	-	72,800,000	
於以下日期可予行使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2,800,000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72,800,000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滔積層板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根據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授出35,900,000份購股權，其中29,000,000份購股權授予建滔積層板董事，6,900,000份授予建滔積層板僱員。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仍有72,80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建滔積層板股份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的收市價(即緊接上述授出日期前一日)為7.69港元。上述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48,750,000港元，其中授予建滔積層板董事的購股權應佔39,378,000港元，授予建滔積層板僱員的購股權應佔9,372,000港元。上述各份購股權的公平值相同，為1.3579港元。所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歸屬，且所授出購股權並無附帶歸屬期及績效目標。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不存在超過個別限制授予購股權的參與者。

- (ii) 包括本公司董事何燕生先生之配偶持有之5,900,000份購股權。何燕生先生的配偶為建滔積層板僱員。
- (iii) 包括本公司董事何燕生先生之配偶持有之4,900,000份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根據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授出之優先購股權或尚未行使之優先購股權。期內，概無優先購股權根據二零一七年建滔積層板計劃失效、註銷或行使。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建滔積層板計劃授權的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196,300,000份。

14. 資本及其他承擔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資本支出：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65,779	1,126,342
就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其他支出：		
— 有關待發展物業之收購及其他支出	303,706	334,360
	<u>1,369,485</u>	<u>1,460,702</u>

15.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在期內進行之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力的股東之附屬公司銷售貨品	216,091	278,870
向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力的股東之附屬公司採購貨品	491,221	403,934
向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銷售貨品	10,134	12,753
向一間聯營公司採購貨品	<u>162,076</u>	<u>130,202</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包括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款項約6,16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32,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包括屬於貿易性質之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約5,69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48,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包括屬於非貿易性質之應付一間合營公司款項137,5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7,500,000港元)。該所有款項均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為本集團所發展物業之買家之按揭銀行貸款申請提供約15,800,000港元擔保(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2,266,000港元)。董事認為，本集團該等財務擔保合約的公平值於初步確認時並不重大，董事認為所涉各方拖欠的可能性很小，因此，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擔保合約開始及報告期間結束時並無確認任何價值。

擔保就本集團所發展物業之買家取得貸款向銀行提供。該等擔保將於物業交收予買家及相關按揭物業登記完成時由銀行解除。

業務回顧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各位股東公佈，建滔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之業績。回顧期內，地緣政治衝突持續，加上利率高企，對各行業均帶來不少衝擊，縱使面對複雜的市場挑戰，有賴建滔同仁努力不懈，加上集團垂直整合產業鏈之經營模式及多元化之業務組合的競爭優勢，集團收穫超過十五億的純利。於回顧期內，電子行業走出週期底部，迎來新一輪的增長週期，疊加人工智能（「AI」）及汽車電子行業迅速發展帶動需求增長，同時在產業鏈下游客戶對未來需求的預期改善下，下游各領域開始積極備貨，覆銅面板部門及印刷線路板部門的營業額及利潤均錄得增長。

回顧期內，集團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9%，至二百零四億一千五百二十萬港元，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純利上升8%，至十五億零六百九十萬港元。董事會決定派發中期股息每股40港仙。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營業額	20,415.2	18,719.9	+9%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3,736.0	3,337.2	+12%
除稅前溢利	2,138.7	1,813.6	+18%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純利	1,506.9	1,389.6	+8%
每股基本盈利	1.360港元	1.253港元	+9%
每股中期股息	0.40港元	0.16港元	+150%
每股特別中期股息	–	0.50港元	不適用
每股資產淨值	54.3港元	53.3港元	+2%
淨負債比率	30%	28%	

業務表現

覆銅面板部門：回顧期內，傳統電子消費市場需求增長，尤其是空調及光電板更是需求大幅增加，加上AI行業高速發展以及汽車電子化及智能化持續推進，提升了覆銅面板的需求。同時，覆銅面板部門積極拓展新的市場領域，產品組合優化取得理想進展，高端、高附加值產品銷售數量持續增加。覆銅面板部門營業額上升7%，至八十八億八千三百二十萬港元。回顧期內，雖然銅價大幅飆升，但覆銅面板的加價幅度除了能抵消銅價上漲所帶來的成本壓力外，還能提升部門的毛利率。另外，有賴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不斷改進生產技術來提升生產效率及降低能耗，同時透過提升生產設備自動化率減省人員開支，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利潤上升34%，至十五億九千二百五十萬港元。

印刷線路板部門：回顧期內，如上文所述，印刷線路板的需求也同樣因此提升，加上部門於汽車、通訊、消費電子產品等各領域均不斷拓展市場，多國知名品牌均有採用建滔的產品。同時，印刷線路板工廠持續引進高質素管理及專業技術人才，投入先進機器設備，打造高度自動化生產線，部門向高階線路板方向發展取得成效，構建更高附加值的產品組合。採用現代化製造執行系統(「MES」)、推行全流程精確品質追溯及分析，提升生產效率及產品質量，以市場先行、效率先行為目標。管理團隊不斷改進生產技術及提升生產設備自動化率以提高效益減省成本，部門銷售額上升2%至五十八億一千一百三十萬港元，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則上升16%至十一億二千二百八十萬港元。

化工部門：回顧期內，位於廣東省惠州市大亞灣區年產45萬噸的苯酚丙酮項目經已投產，以及部門之主要化工產品醋酸及燒鹼的銷售量增加。因此，部門營業額(包括分部間之銷售)上升27%，至六十五億一千五百四十萬港元，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亦隨之上升43%，至四億四千四百四十萬港元。

房地產部門：因期內住宅物業交付量減少，物業銷售營業額下降43%至一億九千零六十萬港元。租金收入則因整體出租率上升及免租期陸續屆滿，上升2%至七億二千九百三十萬港元。房地產部門總營業額下降12%，至九億一千九百九十萬港元。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下降5%，至五億五千七百二十萬港元。

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擁有約一百零四億九千六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一百一十九億八千七百萬港元)證券工具投資，佔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總資產約11%(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證券投資包括主要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股票及主要由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發行的債券。本集團透過市場購入收購該等證券工具。本集團不時監察證券及債券價格的走勢，並適時調整其投資組合。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就本集團認為相對重要的證券投資。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以下(或任何其他)證券投資的價值單獨或(如適用)合計均未佔本公司總資產的5%或以上：

投資於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廣州富力地產」)	持有的 證券數目 '000	投資成本 千港元	於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累計公平值 虧損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的公平值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集團 總資產的 百分比	
廣州富力地產於新加坡交易所(「新交所」)發行 二零二五年七月到期的債券，固定票息 每年現金6.5厘／實物支付(「實物支付」) 7.5厘(「廣州富力地產A組票據」)	116,012	787,729	22,984	0.023%	(764,745)
廣州富力地產於新交所發行二零二七年七月 到期的債券，固定票息每年現金6.5厘／ 實物支付7.5厘(「廣州富力地產B組票據」)	155,304	1,026,572	36,207	0.036%	(990,365)
廣州富力地產於新交所發行二零二八年七月 到期的債券，固定票息每年現金6.5厘／ 實物支付7.5厘(「廣州富力地產C組票據」)	73,216	469,140	16,904	0.017%	(452,236)
		<u>2,283,441</u>	<u>76,095</u>	<u>0.076%</u>	<u>(2,207,346)</u>

* 包括報告期間內已確認於損益之減值虧損總額6,279,000港元，累計已確認於損益之減值虧損總額1,587,562,000港元。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77)主要從事房地產行業。

就上述廣州富力地產債務工具而言，根據廣州富力地產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四日的公告，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二二年六月進行了征求同意，以尋求對票據下現有和潛在的間接違約或違約事件的豁免，並延長其債務期限。廣州富力地產為每個系列票據的合格持有人提供了一個機會，以同意延長該系列票據的到期日等，這將使廣州富力地產能夠改善其整體財務狀況並維持可持續的資本結構。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廣州富力地產完成了上述債務重組方案。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購入或出售任何以上廣州富力地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根據上述之公告及廣州富力地產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二日之公告，由於其惡劣財務狀況，廣州富力地產故此未能支付其債券利息。本集團已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所持有之債務工具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是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即發生違約時的損失程度)的函數，而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基於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金額，該金額以發生違約的相應風險為權重釐定，同時亦參考貨幣的時間價值。於釐定本集團於期內之債務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時，管理層考慮各種因素，包括債券發行人拖欠其債務的利息及本金付款以及前瞻性資料，包括債券發行人現時經營所在地的未來宏觀經濟狀況。

經參考違約風險、回收率及前瞻性資料之調整後，本集團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確認以上之廣州富力地產於報告期內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減值虧損於損益為6,279,000港元，累計信貸虧損為1,587,562,000港元。

根據廣州富力地產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的公告：(i) 廣州富力地產A組票據包括二零二二年票據、二零二二年七月票據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票據(「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五年到期現金6.5厘／實物支付7.5厘優先票據」)，由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二二年七月發行，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到期。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二五年到期的現金6.5厘／實物支付7.5厘優先票據於新交所上市，按年利率現金6.5厘／實物支付7.5厘計息，每半年派息一次。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二五年到期的現金6.5厘／實物支付7.5厘優先票據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為一年內到期的中長期債務再融資及離岸再融資；(ii) 廣州富力地產B組票據包括二零二三年票據、二零二三年二月票據及二零二三年八月票據(「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七年到期現金6.5厘／實物支付7.5厘優先票據」)，由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二二年七月發行，於二零二七年七月到期。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二七年到期的現金6.5厘／實物支付7.5厘優先票據於新交所上市，按年利率現金6.5厘／實物支付7.5厘計息，每半年派息一次。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二七年到期的現金6.5厘／實物支付7.5厘優先票據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廣州富力地產債務再融資及一般公司用途以及離岸再融資；(iii) 廣州富力地產C組票據包括二零二四年二月票據、二零二四年三月票據、二零二四年七月票據及二零二四年九月票據(「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八年到期現金6.5厘／實物支付7.5厘優先票據」)，由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二二年七月發行，於二零二八年七月到期。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二八年到期的現金6.5厘／實物支付7.5厘優先票據於新交所上市，按年利率現金6.5厘／實物支付7.5厘計息，每半年派息一次。廣州富力地產於二零二八年到期的現金6.5厘／實物支付7.5厘優先票據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為一年內到期的中長期債務再融資及離岸再融資。根據廣州富力地產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廣州富力地產的總資本淨借貸比率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62%減少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246%。

有關上述公司業務及財務表現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上文各段所述報告及公告。有關相關公司前景及表現的更新資料，請同時參閱上述公司不時發出的相關刊物。上述報告及公告概不構成本中期報告的一部分，亦不構成本公司或其任何董事發出的刊物或提供的意見、建議或見解。

就債券投資而言，本集團保留若干數目的上市債券，以產生穩定及固定的利息收入作為投資策略。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債券投資組合(包括上表所載者)公平值合共約七億零五百萬港元(及相應的投資成本合共為約二十八億六千五百萬港元)。於期間內，債券投資的利息收入約為二千二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約九百萬港元增加約144%。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權益工具主要由一系列廣泛且主要為藍籌上市發行人的上市股票組成。於本期間內，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的股息收入為250,891,000港元，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變動虧損為293,454,000港元。本公司對這些權益投資的投資策略是於可認可證券交易所主要具信譽的具規模發行人的前景中進行中長期投資，以為集團及其股東創造價值，並通過資產組合的多樣性以及這些發行人的企業管治和披露來平衡和緩解風險。本公司於單一被投資公司的股權證券投資額並無佔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總資產的5%或以上。

本集團就該等投資的投資策略

我們的投資組合主要由多家藍籌股上市公司的上市證券及香港信譽良好的上市公司發行的債務證券組成。我們的投資目標是產生穩定的利息及股息收入，並為本集團及其股東創造價值。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集團之綜合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維持穩健。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二百四十二億四千七百七十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百五十二億五千二百七十萬港元)，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則為2.22(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3)。

淨營運資金週轉期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六十五日，增加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六十九日，細分如下：

- 存貨週轉期為四十六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十三日)。
-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期為六十三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十日)。
-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週轉期(不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票據)為四十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十八日)。

集團之淨負債比率(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後之銀行借貸除以資本總額之比率)約為30%(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短期與長期借貸比例為39%：61%(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64%)。回顧期內，集團投資了約二十億港元添置新的生產設備及三億港元於房地產建築費用。憑藉專業管理團隊豐富的經驗、穩固的業務基礎及雄厚的財政實力，管理層深信上述投資將為股東帶來長遠穩定的理想回報。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財務政策，於回顧期內無面對重大的外匯風險。集團的收入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與營運開支的貨幣要求比例大致相符。集團的備用財務資源充足，足以滿足未來市場發展的需求。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浮息銀行借款年息率介乎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90厘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00厘(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78厘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00厘)以及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減1.10厘至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減0.55厘(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減1.10厘至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減0.55厘)及固定利息銀行借貸年利率介乎2.90厘至3.50厘(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年利率0.89厘)。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貸之實際利率(亦等同訂約利率)範圍介乎年利率2.60厘至5.61厘(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0厘至6.30厘)不等。

銀行借貸包括下列貨幣計值之款額：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港元	15,599,243	18,382,212
人民幣	7,512,084	3,946,163
日圓	—	594,308
泰銖	76,105	—

本集團借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9,111,747	8,145,69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5,423,922	6,442,813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8,651,763	8,334,175
	23,187,432	22,922,683

回顧期內，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財務政策，並無訂立任何重大的衍生金融工具。集團收入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與營運開支的貨幣要求比例大致相符。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本集團所發展物業的買家的銀行按揭貸款提供擔保約15,8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22,266,000港元)。有關擔保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所載集團期內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在全球聘用員工約34,000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000人)。集團持續取得理想業績，有賴完善的人力資源管理規劃，視員工為集團的重要資產，集團除了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外，亦會根據公司的業績和個別員工的表現，發放優先購股權及特別獎金予合資格員工。集團成立之建滔管理學院，多年來積極培育中層及高級管理人員。此外，集團每年均從全球多地合共招聘數百名具潛力之大學畢業生作重點培育。集團會繼續推行各種儲備人才的培訓，務求為未來長遠發展注入新的活力，將企業發揮得更大更遠。

前景

集團專業及有系統地陸續於各工業園區及物業所有可建面積建設分布式太陽能光伏發電站項目；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累計已投資金額為7億港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共生產6,000萬千瓦時綠色電力，相當於節省能量1.62萬噸標準煤，可減少約3.6萬噸二氧化碳排放，按市價計電費開支可節省5,400萬港元，加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節省開支共1.22億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累計開支共節省超過1.76億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算累計共投資金額約9億港元，預計其後年度每年可生產2億千瓦時綠色電力，相當於年節省能量5.4萬噸標準煤，可減少12萬噸二氧化碳排放，按市價計電費開支可節省1.8億港元。另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累計已投資約1.5億港元於熱能回收設備，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共減少2.5萬噸二氧化碳排放，相當於節省能量1萬噸標準煤，節省開支共8,000萬港元，加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節省開支共3億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累計開支共節省超過3.8億港元，持續為集團帶來長遠利益；河北醋酸項目採用清華大學環境學院開發的先進低能耗碳捕集技術，每年可捕集20萬噸二氧化碳，全部回用於醋酸生產系統，相當於年節省能量8萬噸標準煤，是目前全國化工行業最大燃煤煙氣碳捕集項目，該技術成果經鑒定為達到國際領先水準，實現了企業的綠色轉型，並反映集團致力實現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方面的可持續發展目標。

2024年中央政府推行的利好政策相繼落地，要堅定不移實現全年經濟社會發展目標，增強經濟持續回升向好態勢，集團的各項業務均能展示出向好趨勢。但地緣政治局勢持續緊張，令企業經營面臨更大的挑戰，集團將持之以恆加強現金流管理。在穩固的業績下，集團將貫徹多元業務協同發展以及垂直生產模式的競爭優勢，著力嚴控成本，增添科技驅動力，積極運用大數據管理提升管理效率，並繼續注重研發升級、安全生產和環保提升，推動新質生產力，務求達致高質量持續發展。

覆銅面板部門：中央政府推行的提振電子產品需求的利好政策相繼落地，例如鼓勵和推動汽車、家電等消費品以舊換新。另外，汽車電子化及智能化、AI行業持續高速發展以及高速網路不斷升級，均能刺激覆銅面板的需求，成為覆銅面板需求的主要增長動力。集團受益於垂直整合加上規模經濟效益的優勢，公司產品定價極具競爭力，毛利水準位居行業前列且更具韌性。伴隨2024年銅價有所上漲，下游需求逐步回暖，有望驅動集團營業額與利潤踏上增長軌道。同時，集團大力打造覆銅面板研發中心，配備高精尖設備，集團已成功研發多種高頻高速產品可以應用於AI伺服器內的GPU主板，未來將能實現集團全方位覆蓋下游客戶的產品需求，並與優質客戶強強聯合，推動終端客戶對集團產品的認證。集團將於下半年於泰國增加覆銅面板產能每月40萬張，以配合海外客戶包括集團旗下印刷線路板部門海外業務的需求增長。

印刷線路板部門：集團在汽車、通訊、消費電子產品等各領域均擁有工藝精湛、認證全面及品質優良等多重優勢，部門目前擁有理想的訂單。電子市場正迎來AI、高速運算及電動車等新興應用的驅動下，印刷線路板需求顯著增長。AI大模型的發展帶動資料處理需求激增，伺服器、交換機等硬體反覆運算加速，為印刷線路板行業注入新活力。同時，電動車的普及促使電控系統複雜化，印刷線路板用量大幅增加。集團已儲備好6G通信、毫米波雷達、汽車高階共同控制單元部份，AI伺服器等印刷線路板製作相關技術。進一步加強與客戶合作，構建更緊密的合作生態。部門將繼續強化旗下依利安達、科惠及揚宣等印刷線路板品牌的核心競爭力，集團將於下半年於廣東省惠州市增加印刷線路板產能每月30萬平方呎及於泰國增加印刷線路板產能每月20萬平方呎，於下半年合共增加每月50萬平方呎。另外，於泰國額外增加印刷線路板產能每月50萬平方呎之項目預期將於2025年下半年投產，於越南增加印刷線路板產能每月100萬平方呎之項目預期將於2026年下半年投產，廠房地理位置均非常優越，新增產能可以滿足海外客戶的需求增長，並能建立更高行業滲透度的建滔印刷線路板網路，我們對集團印刷線路板的業務前景充滿信心。

化工部門：加強生態環境保護，推動發展方式綠色轉型仍是國家二零二四年的工作重點，化工部門將不遺餘力確保生產安全及排放達標。同時著力提升廠房效率，優化資源利用以降低能耗。集團於河北省邢臺市籌建年產80萬噸的醋酸項目將於2024年年底投產，亦將採用清華大學環境學院開發的先進低能耗二氧化碳捕集技術。集團於廣西北海市籌建年產20萬噸的燒鹼項目將於2025年年底投產，於籌建的工業園區內已有足夠的客戶消化產能，所有燒鹼產品均可通過短途運輸或管道輸送節省運輸成本，而且燒鹼銷售均價相比衡陽地區每噸高出人民幣150至200元，市場優勢明顯。連同於廣東省惠州市大亞灣區年產45萬噸的苯酚丙酮項目已於2023年10月投產及年產24萬噸的雙酚A項目已於2024年6月投產，再加上以上位於河北及廣西的項目，集團於化工業務的版圖將進一步擴大。化工部門堅持以科技創新為引擎，推動企業轉型升級、綠色低碳高質量發展。

房地產部門：部門將繼續採取謹慎的經營策略，部門過去五年並沒有新增任何土地儲備，並將按預定計劃有序推售位於華東的住宅項目，加快資金回收。集團投資物業平均遍佈於英國、香港、中國華東及華南，分散風險，預計集團二零二四年全年租金將達十四億港元，為集團持續帶來穩定的現金流入。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集團各股東、客戶、銀行、管理人員及員工於回顧期內對本集團毫無保留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取得中期股息之資格，公司股東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長倉

(a)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
張國榮先生(附註1)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8,461,905	0.763
鄭永耀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9,570,228	0.863
張廣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5,136,500	0.463
何燕生先生(附註3)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1,003,200	0.091
張家成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85,500	0.098
張明敏先生	實益擁有人	35,000	0.003
莊堅琪醫生(附註4)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110,000	0.010
陳永棋先生	實益擁有人	285,000	0.026

附註：

- 於該8,461,905股股份當中，其中8,176,405股股份乃由張國榮先生本人持有，而285,500股股份則由其配偶持有。
- 於該9,570,228股股份當中，其中8,899,488股股份乃由鄭永耀先生本人持有，而670,740股股份則由其配偶持有。
- 於該1,003,200股股份當中，其中655,000股股份乃由何燕生先生本人持有，而348,200股股份則由其配偶持有。
- 於該110,000股股份當中，其中90,000股股份乃由莊堅琪醫生本人持有，而20,000股股份則由其配偶持有。

上述董事亦持有本公司優先購股權，詳情載於「董事之股份權益 — 長倉(b)本公司之優先購股權」一節。

(b) 本公司之優先購股權(「優先購股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根據優先 購股權於有關 股份的權益	佔本公司 於報告期末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
張國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4,000,000	0.361
鄭永耀先生	實益擁有人	4,000,000	0.361
張廣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4,000,000	0.361
何燕生先生(附註)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7,350,000	0.663
張家成先生	實益擁有人	4,000,000	0.361
何建芬女士	實益擁有人	3,440,000	0.310
陳茂盛先生	實益擁有人	660,000	0.060
張明敏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0,000	0.027
莊堅琪醫生	實益擁有人	300,000	0.027
鍾偉昌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0,000	0.027
陳永棋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0,000	0.027

附註：於該7,350,000份優先購股權當中，其中4,000,000份優先購股權乃由何燕生先生本人持有，而3,350,000份優先購股權則由其配偶持有。

(c) 本公司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建滔積層板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建滔積層板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建滔積層板 股份數目	佔建滔積層板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
張國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1,741,500	0.056
鄭永耀先生	實益擁有人	11,820,000	0.379
何燕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9,000	0.026
張家成先生	實益擁有人	379,000	0.012
張廣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00	0.160
何建芬女士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006
莊堅琪醫生	配偶權益	50,000	0.002

(d) 建滔積層板之優先購股權(「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根據	
		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於有關建滔積層板股份的權益	佔建滔積層板於報告期末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
何燕生先生	配偶權益	10,800,000	0.346

(e) 本公司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建滔積層板有限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數目 (附註)
張國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1,904,400
鄭永耀先生	實益擁有人	423,200
張廣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846,400
何燕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529,000

附註：本集團概無持有建滔積層板有限公司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該等遞延股份並無附帶可收取建滔積層板有限公司任何股東大會通告或出席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亦沒有收取股息或於清盤時獲得任何分派之實際權利。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無獲知會任何其他須獲知會之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短倉。

購股權

本公司及建滔積層板的購股權計劃詳情(包括其歸屬期及行權期)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數目變動概述如下：

	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四年	於期內		於二零二四年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一月一日的結餘	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註銷/失效		
董事							
張國榮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2,000,000	-	-	-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2,000,000	-	-	-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鄭永權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2,000,000	-	-	-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2,000,000	-	-	-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張廣軍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2,000,000	-	-	-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2,000,000	-	-	-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何燕生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2,000,000	-	-	-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2,000,000	-	-	-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張家成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2,000,000	-	-	-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2,000,000	-	-	-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何建芬女士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1,720,000	-	-	-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1,720,000	-	-	-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陳茂盛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330,000	-	-	-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330,000	-	-	-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四年	於期內			於二零二四年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一月一日的結餘	授出	於期內行使	註銷/失效	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張明敏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150,000	-	-	-	15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150,000	-	-	-	150,000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莊聖琪醫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150,000	-	-	-	15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150,000	-	-	-	150,000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陳永棋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150,000	-	-	-	15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150,000	-	-	-	150,000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鍾偉昌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150,000	-	-	-	15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150,000	-	-	-	150,000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小計		<u>25,300,000</u>	-	-	-	<u>25,300,000</u>		
僱員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3,720,000	-	-	-	3,720,000	30.89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3,390,000	-	-	-	3,390,000	21.5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小計		<u>7,110,000</u>	-	-	-	<u>7,110,000</u>		
合計		<u><u>32,410,000</u></u>	-	-	-	<u><u>32,410,000</u></u>		
於以下日期可予行使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2,410,000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u>32,410,000</u></u>						

本報告期內，建滔積層板的購股權數目變動概述如下：

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四年		於二零二四年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期內 已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 註銷/失效			
建滔積層板董事							
張國華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6,000,000	-	-	6,0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6,000,000	-	-	6,0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張國強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6,000,000	-	-	6,0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6,000,000	-	-	6,0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張國平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6,000,000	-	-	6,0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6,000,000	-	-	6,0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林家賢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6,000,000	-	-	6,0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6,000,000	-	-	6,0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張家豪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2,000,000	-	-	2,0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2,000,000	-	-	2,0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周培峰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1,000,000	-	-	1,0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1,000,000	-	-	1,0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葉樹堃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500,000	-	-	5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500,000	-	-	5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張魯夫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500,000	-	-	5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500,000	-	-	5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四年		於二零二四年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一月一日的結餘	期內 已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 註銷/失效			
龔永德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500,000	-	-	5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500,000	-	-	5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何國鳴先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500,000	-	-	5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500,000	-	-	5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小計		<u>58,000,000</u>	<u>-</u>	<u>-</u>	<u>58,000,000</u>		
建滔積層板僱員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7,900,000	-	-	7,900,000	9.728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6,900,000	-	-	6,900,000	7.800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小計		<u>14,800,000</u>	<u>-</u>	<u>-</u>	<u>14,800,000</u>		
合計		<u><u>72,800,000</u></u>	<u><u>-</u></u>	<u><u>-</u></u>	<u><u>72,800,000</u></u>		
於以下日期可予行使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2,800,000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u>72,800,000</u></u>					

主要股東權益

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以下為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部份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短倉，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短倉之股東（除上述有關若干董事之權益披露外）：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
Hallgain Management Limited (「Hallgain」) (附註)	實益擁有人	473,199,200 (L)	42.69 (L)
FMR LLC	投資經理	106,033,514 (L)	9.57 (L)
FIDELITY PURITAN TRUST	投資經理	77,538,276 (L)	6.99 (L)

(L) 「L」代表長倉。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i)概無Hallgain股東有權於Hallgain股東大會行使或直接或間接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之上之表決權，而Hallgain及其董事並不慣常根據任何股東指示行事；及(ii)董事張國榮先生為Hallgain之董事。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獲知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保存之登記冊中記錄之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短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概無本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屬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表事宜進行磋商，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採納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項下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例之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方面，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操守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承董事會命
建滔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國榮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國榮先生(主席)

鄭永耀先生(董事總經理)

張廣軍先生

何燕生先生

張家成先生

何建芬女士

陳茂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明敏先生

莊堅琪醫生

陳永棋先生

鍾偉昌先生